

糾正案 各機關處理情形

監察院103年1至4月成立糾正案53案，糾正案結案77案（已檢討改善74案，檢討改善並懲處人員或移付懲戒3案）。截至103年4月止，糾正案未結案數398案（各機關已函復372案，尚未函復26案）。

糾正案件
103年1至4月

成立案數	已結案數 各機關函復情形			未結案數 (月底值)		
	合計	已檢討改善	檢討改善並懲處人員或移付懲戒	合計	各機關已函復	各機關尚未函復
53	77	74	3	398	372	26